

上海市体育局文件

沪体赛〔2021〕194号

上海市体育局关于印发《关于建立健全体育赛事安全防范长效机制的意见》的通知

各区体育部门，市体育局相关直属单位，市体总秘书处，各体育协会，各相关单位：

现将《关于建立健全体育赛事安全防范长效机制的意见》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按照执行。

特此通知。

上海市体育局

2021年12月23日

（此件主动公开）

关于建立健全体育赛事安全防范 长效机制的意见

根据国家体育总局等十一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体育赛事活动安全监管服务的意见》精神，按照《上海市体育赛事管理办法》《上海市集体类活动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指导意见》等相关文件要求，为进一步加强在本市举办的各级各类体育赛事的安全管理工作，建立健全体育赛事安全防范长效机制，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提出如下意见：

一、压实赛事安全管理责任

主办方、承办方、协办方对体育赛事安全负责，赛前签订书面协议明确职责分工。主办方负责建立组织机制，明确举办体育赛事相关事宜及责任分工，组织制定安全工作方案及相关预案，督促落实各项具体措施；承办方负责落实相关医疗、卫生和安全措施，做好各项保障工作，确保体育赛事安全；协办方对其向体育赛事提供的产品、服务、场地设施和设备等负责。利用公园、山地、森林、江河湖泊、海洋、空域、公共体育场馆等自然资源或公共资源举办的，场地提供方或管理者应尽到安全保障义务，并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协助承担应急救援等任务。

二、持续做好赛事疫情防控

严格按照党中央、国务院，以及本市关于疫情防控的各项要

求，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将各项疫情防控措施抓紧、抓细、抓实。赛事组织者要依据市体育局发布的《常态化疫情防控期间体育赛事举办指引》要求，建立健全赛事活动疫情防控指挥体系和工作机制，按“一赛一策”原则，制定切合实际的赛事疫情防控方案，做到“五有一网格”（有疫情防控指南、有防控管理制度和责任人、有适量防护物资储备、有医疗卫生力量指导支持、有隔离场所和转运安排准备等措施，实施网格化管理），坚决防止各类体育赛事活动成为疫情传播扩散的渠道。

三、强化赛事安全风险评估

1. 明确安全风险评估范围。在本市范围内举办参赛规模达到1000人以上的赛事，或涉及蹦床、搏击、轮滑、攀岩、翼装飞行、路跑、游泳、潜水、龙舟、帆船、帆板、登山、徒步、穿越等项目的赛事，应在赛前进行赛事安全风险评估。

2. 健全安全风险评估机制。赛事主承办方根据实际情况和项目特点，围绕台风、强降雨（雪）、高温、雷电、寒潮、低温、冰冻等极端恶劣天气，以及交通、医疗、应急救援、赛事“熔断机制”等要素，自行或引入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实施安全风险评估。

3. 加强风险评估结果应用。赛事主承办方根据风险评估结果进一步完善相关工作，科学制定切合实际的工作方案和应对预案，确保每个环节都有清晰、明确、具体、可操作的措施，并向参赛人员提供数据分析和安全参赛建议。安全风险评估结果及完善方

案需通过“一网通办”平台填报。

4. 制定赛事安全风险评估指南。市体育局会同市体育总会，指导相关市级单项体育协会，探索制定赛事安全风险评估指南，并向社会公开。

四、全面加强赛事安全监管

市、区体育部门加强对辖区内体育赛事的赛前研判、赛中指导和赛后评估，重点监管参与人数较多、人身危险性较高或专业技术性较强的体育赛事。定期对赛事安全教育培训情况、赛事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情况、赛事安全防范和应急处置预案制定和落实情况、赛事安全风险评估情况、赛事“熔断”机制设立情况、赛事疫情防控方案制定和落实情况、赛事场地设施和器材装备情况，以及办赛主体是否根据赛事规范标准配备相关专业技术、保障和服务人员等方面开展监管。对本市举办的规模在200人以上，涉及自行车、铁人三项、搏击、水上运动、汽摩运动，以及在野外、山地、低空和水面举办的赛事，必须做到安全风险防控方案、应急处置方案、疫情防控方案和赛事组织方案“四案齐备”。

五、提升赛事安全管理水平

1. 完善赛事标准体系。市体育总会、各市级单项体育协会全面梳理完善各项目赛事管理技术标准 and 规范，国家有关部门或全国性单项体育协会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对安全风险性高、市场需求度大，但未建立相关标准和规范的，根据项目发展水平，综合考虑赛事规模、场地、器材、装备、人员等方面因素，尽快构

建包括举办标准、安全标准、服务标准、“熔断”标准等互相衔接、配套支撑的体系。

2. 提高赛事组织水平。市体育总会和各市级单项体育协会定期组织赛事主体相关从业人员进行办赛专业培训，主动从赛事组织、项目技能、运动科学和安全风险等方面提供指导和服务，不断提高体育赛事组织水平。

3. 提高应急处置能力。赛事组织者根据实际情况，适时组织开展灾害预警、应急指挥、人员疏散和搜救等应急演练，检验方案预案，熟悉处置流程，增强应急处置的科学性、实用性、有效性，提高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4. 加大安全宣传教育。市区两级体育部门、市体育总会、各市级单项体育协会要进一步加强安全宣传教育工作，普及参赛风险和应急处置知识，提升参赛人员安全意识和自救能力；引导观众文明观赛，遵守体育赛事的管理秩序，自觉接受安全检查，服从现场管理，不得扰乱和破坏体育赛事的秩序和社会治安。

上海市体育局办公室

2021 年 12 月 24 日印发
